

# 2023年农田水利设施用地 设施设备租赁合同免费(实用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农田水利设施用地 设施设备租赁合同免费优质篇一

承租人(甲方)： (单位全称)

出租人(乙方)： (单位全称)

第一条：使用地点、项目名称和施工内容

使用地点： 彭山区青龙开发区

项目名称： 成都苏宁b2c自动分拣中心项目

1、进出场费为正常安拆价，如甲方由于图纸更改或场地原因使安拆场地发生变化增加难度，则进出场费甲方应按实际增加费用进行追加。塔机一次性进出场地运输费、安装拆卸所用吊车费(25t及以下汽车吊费用)、安装拆除人工费、地脚螺栓等配件费和塔机检测费(包括塔机顶升至本次使用的最终高度后再次经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检测合格的费用)以包干方式计，由乙方包干使用。进出场费16000元/台，包干使用。

2、春节放假期间7天不计取租赁费。遇不可抗力引起设备停用闲置时，不收取租赁费。

3、计价方式：按月计算。不足月的尾数日租金按月租金除

以30天乘以实际使用天数计算。

4、预计使用时间月，租赁费用总额约)。租赁费用结算以实际使用天数办理;办理流程：每月25日，乙方开据发票、在甲方公司办理付款手续。

5、支付方式：转帐支票或现金。

6、支付期限：进出场费在设备安装完毕，检测合格后一个月  
内支付全额16000元，机组人员工资由乙方发放;租赁费为次  
月付上月的75%不含人工工资其余25%在建筑起重机械拆除出  
场后办理租赁费用结算打欠条公司盖章;工程竣工后四个月内  
支付完剩余费用。

### 第三条：租赁期限

设备进场到安装完毕检测合格之日为安装期间，设备租赁费用计算从检测合格之日开始计算至报停日塔吊租赁不足四个月按四个月算。

因工程需要延长租期，双方应在合同届满前15日内，续签合同。

租赁期满，甲方继续使用租赁机械，乙方没有提出异议的，原租赁合同继续有效，但租赁期限为不定期。

如设备停止使用后不具备拆除条件，则从停止使用之日开始计取闲置费用，具备拆除条件后，不再计取闲置费用。

### 第四条：租赁机械交接与验收

1、乙方按甲方工程项目要求的时间完成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并通过第三方检测合格，交付甲方使用，并开始计算租赁费。甲方工程项目必须保证合理的安装条件。起重设备备案、安

拆备案、使用备案由乙方负责办理，甲方必须配合完成有关盖章用印手续。

2、甲方工程项目应当在建筑起重机械要停止使用前 7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尽快安排建筑起重机械的拆除工作，甲方必须保证合理的拆除条件。

3、如果甲方停止设备使用后，通知乙方拆除设备，或无法通知到乙方拆除设备，将从停止使用之日开始不再计取租赁费用和闲置费用。

## 第五条：租赁的建筑起重机械的设备管理

1、租赁的建筑起重机械由乙方负责操作和设备管理。建筑起重机械应当配备取得相应特种作业证(四川省建设厅颁发)的操作、指挥和安拆人员，并对设备及配置的机组人员进行日常检查和管理，确保设备在安全、正常技术状态下运行，对设备的安全使用负责。

2、因故障造成租赁机械无法正常运行时：一般故障乙方应在4小时内排除，大的故障(起升、回转、小车的大故障)不得超过12小时。如12小时内未能修复的，乙方免收维修期间的租赁费。但机械故障系因甲方违章指挥、违章作业造成，甲方仍应支付修复停运期间的租金。每月每台塔机故障不得超过2次4小时以上，若超过2次以上，每次扣除一个台班，每月超过一次24小时以上故障的，每次扣除2个台班。

3、双方约定每月一次，每次4小时为机械正常维护保养时间，具体时间由甲方工程项目与乙方管理人员商定。

## 第六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 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格的机械，要求乙方正确安全地操作和维护租赁使用的建筑起重机械。若因为乙方原因导致机械毁损灭失或者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更换同等型号、性能的机械。
- 2、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方式和金额支付租金和其他费用。
- 3、甲方应当为乙方提供承租机械进出场作业、其他维护作业的协助和便利，按时接收或验收乙方交付的机械设备。
- 4、甲方应当为租赁机械提供安全作业环境，负责机械设备在施工现场的看护，保护设备的安全。如因甲方原因造成机械毁损灭失的，应赔偿乙方损失。
- 5、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转租本合同名下机械，不得对租赁机械进行改装或增设他物。
- 6、配合乙方办理建筑起重机械的安装备案和使用备案，完成有关盖章用印手续。
- 7、不得违章指挥建筑起重机械和机组人员，不得强令机组人员冒险作业。
- 8、承租人应当确保出租人塔机进出场三通一平，排除障碍，提供安装和拆卸的地理条件。
- 10、塔机操作和指挥人员的工作量除白天外每人夜班不超过20点，超过由承租方付超时工资，每人每小时15元。
- 11、为机操工和指挥人员提供食宿环境。

## 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收取租金。

- 2、因甲方原因导致的机械毁损灭失，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于塔机本身性能原因及违章操作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 3、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时间、地点完成建筑起重机械的安装验收，并通过第三方检测，不得提供已经淘汰或报废的机械设备。乙方应提供塔机基础图并负责安装地脚螺栓的预埋工作，提供塔机使用的相关资质及装拆资格说明，并保证进场塔机使用年限均在4年以内(20xx年08月01日后出厂的设备)。
- 4、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建筑起重机械的生产厂家生产许可证、产品出厂合格证、产权备案证等资料，负责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建筑起重机械的安装备案和使用备案。(塔机驾驶室应加质量好的锁，加强管理)。
- 5、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出租机械的使用环境、安全使用要求、操作维护注意事项等必要的技术资料或技术说明;乙方应每月向甲方出具每台设备的自检记录;操作人员应按时认真填写交接班记录、维修保养记录。
- 6、乙方应当提供技术保障，承担租赁期间的维修保养义务，并承担钢丝绳、滑轮、料斗(每台一个)、长短吊绳。吊绳三副以旧换新，丢失赔偿每副80元，塔吊上的绳卡、吊钩、吊环由出租方自备，场地上的绳卡、吊钩、吊环由承租方承担。
- 7、乙方指派的机组人员具有两年以上的操作经验，必须具有相应的上岗证(四川省建设厅颁发)，遵守各项操作规程，并应拒绝甲方提出的违章指挥。保证每班一个司机，两个指挥，否则将视具体情况扣除当班人员的工资及机械租赁费。
- 8、由于承租方工地供电电压的问题造成塔机不能正常工作，以及不按合同付租赁费出租方有权停机，停机期间按正常租赁费收取。

## 第七条：违约责任

### 甲方违约责任：

- 1、因甲方原因单方解除合同，如给乙方造成损失，应向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 2、甲方未按有关法律法規规定或合同约定的方法使用租赁机械的，致使租赁机械受到损失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 3、甲方未经乙方书面许可擅自将租赁机械转租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 4、甲方未经乙方书面许可擅自改善或增设他物的，乙方可以要求甲方及时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
- 5、因甲方施工现场条件或施工更改等原因造成租赁机械进场后停工或停工后延迟出场，甲方应按租金(不含人工)的65%的金额向乙方支付闲置费用。

### 乙方违约责任：

- 1、乙方无法提供合同约定的机械设备或提供的机械设备型号和规格与合同不符，经甲方书面告之仍不能按时履行或提供的替代机械性能达不到甲方要求，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提供机械设备的，每逾期一日应按照元/日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迟延履行违约金。凡逾期满15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 3、在合同期间因乙方原因(包括机械设备原因和乙方指派的操作、维护人员的不当行为，但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对机械进

行维修保养的时间除外)导致机械停工的,每停工一天,甲方除扣减相应租金外,可要求乙方支付该机械日租金100%的违约金。

4、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事故的,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乙方和甲方应立即组织人员和设备进行紧急抢救和抢修,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防止事故扩大,并保护事故现场。需要移动现场物品时,应做出标记和书面记录,妥善保管有关证据。乙方和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如实的向有关部门报告裁定:甲乙双方承担相应责任。

#### 第八条:不可抗力

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告知对方,并自不可抗力结束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对方当事人提供证明。

####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向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为更好地履行本合同,双方特指定以下人员为履约联系人。

甲方项目经理: 乙方业务联系人:

## 农田水利设施用地 设施设备租赁合同免费优质篇二

出租单位(乙方): \_\_\_\_\_

依照《\_民法典》、《\_建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甲方租赁乙方所有的 用

于 工程 ， 经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_\_\_\_\_

2、工程地点： \_\_\_\_\_

## 二、租赁标的物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日租金

1、租赁数量以甲方实际租赁使用或甲方指定签收人实收为准。

2、上述租金已包含设备租赁使用期间维修保养费用。

3、租赁物操作工由乙方配备， 每台配 人， 工资由乙方承担。 夜间施工超过20时承租方给予每天 \_\_\_\_\_元/台的加班补贴。 甲方如代付操作工工资， 从乙方租金中扣回。

4、租赁物进出场及安拆由乙方负责， 甲方支付 \_\_\_\_\_元/台的进出场费和安拆费， 由乙方包干使用。 租赁物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5、安拆地点为本工程所在地。

## 三、租赁物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一)乙方提供的租赁物应当符合以下第 项标准：

1、国家规定的标准： \_\_\_\_\_

(二)乙方应提供租赁设备的《产品合格证明》、《质量检验报告》、《产品质量保证书》、《生产许可证》、国家级检测报告、使用年限证明及其他相关技术质量资料。(建筑起重机械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制造监督检验证明、备案证明和自检合格证明、安装使用说明书等技术、安装、

使用资料)法规依据：《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

乙方未依约提供租赁设备的《产品合格证明》、《质量检验报告》、《产品质量保证书》、《生产许可证》、国家级检测报告、使用年限证明及其他相关技术质量资料，甲方可以拒绝支付租金。

#### 四、租用期限

1、租赁期限暂定为 \_\_\_\_\_月，从\_\_\_\_\_至\_\_\_\_\_止，租赁期满甲方工程需继续使用的，经甲方书面确认盖章后租赁期限可延长。

2、实际租赁期从设备检测合格交付甲方使用之日起至甲方书面通知停用之日止，停机应提前 天通知乙方。遇农历春节每台减免15天租金。

3、因甲方原因导致租赁物不能及时退场，租金计算至实际退场之日。

#### 五、租赁物签收

甲方指定 为本合同租赁物的收发人，负责租赁物的签收与归还，开具租赁设备签收凭证。甲方对其授权权限仅限于对本合同范围内租赁设备数量的签收确认。所有发货单必须由甲方指定收料员签收且不得涂改，涂改的发货单一律无效，其他人员签收一律不予认可。

#### 六、租金结算及支付方式

##### (一)租金结算

1、甲方指定 (要求三人，项目经办人、项目合作人、公司材料管理专员)，身份证号码：\_\_\_\_\_ ()为本合同结算人，

需甲方指定合同结算人共同签字方为生效。甲方其他任何人结算对甲方没有约束力，被授权结算人的权限仅限于本合同项下收发人签收的租赁物租金进行结算。且乙方每月须向甲方财务处提供一份加盖乙方公章的当月对账单清单(须注明已发生租费总款，已支付款额，未支付款额等)。

## 农田水利设施用地 设施设备租赁合同免费优质篇三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现将甲方\_\_\_\_\_私家车位租给乙方作为车辆(车牌号)停放使用，并签订如下车位租赁合同条款，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和执行。

一、本车位租金\_\_\_\_\_元整/月，大写：\_\_\_\_\_。支付方式为\_\_\_\_\_。乙方到期如需续租，需提前1个月通知甲方。乙方留存租金收条作为支付凭证，车位管理费用由甲方支付。

二、租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如乙方在租赁期间要该场地转租给第三方使用时，必须征得甲方同意方可转租，否则视为违约，甲方可收回车位，剩余租金概不退还。

四、甲方责任及义务：

1、在租赁期间，如甲方需提前收回乙方使用的车位使用权，甲方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并退还剩余租金，并赔偿乙方1个月租金。

2、在租赁期间，如自然损坏产生的场地维修及检修费用由甲方支付，如人为损坏(包括乙方)场地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行为人负责支付。

3、甲方所出租的场地，仅供乙方作停泊车辆使用，不作任何保管;如乙方所停泊的车辆有任何损失或被人为损坏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 五、乙方责任及义务：

1、乙方在租赁期内必须按合同条款的规定按时缴付车位租金;如乙方拖欠租金达一周，即被视为是自行解除本合同行为，甲方有权将该车位收回，并保留向乙方追收拖欠费用和违约金的权利。(如因特殊情况未能如期签订续租合同，必须提前以书面通知或电话通知的方式征得甲方同意，在双方签订续租合同时连同拖欠的费用一并付清)

2、在租赁期内，如乙方需要提前退租车位的，乙方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并解除本合同，甲方扣除1个月租金后退还乙方剩余租金。

3、乙方必须将车辆按车位及物管要求停泊好并做好防盗措施，如发生任何车辆遗失或损坏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负。

六、本合同以双方签约之日起生效，如今后有补充作补充协议处理，与此合同具同等效力。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出租人： 承租人：

电话： 电话：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农田水利设施用地 设施设备租赁合同免费优质篇四

身份证号：

承租方（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第一条租赁范围及用途：

甲方同意将位于安陆市城区原德安饭店二楼四间租给乙方办公。

第二条租金数额：

租金为每年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租金每年提前一次性付清，甲方在收到租金后应当给乙方收费凭证。

第三条设施及费用承担：

如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条甲方责任和义务：

- 1、甲方保证出租商铺产权清楚，若有纠纷，由甲方负责处理。
- 2、甲方在签订合同之时将房屋交给乙方使用。

第五条乙方责任和义务：

- 1、乙方应按合同的规定，按时支付租金，且合法使用房屋，不得从事违法乱纪活动。

2、未经甲方和有关部门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的结构作任何改动，乙方对该房屋的装饰应以不损坏该房产整体结构和设施为原则，并征得甲方同意。

3、在租赁期间，乙方对于出租房屋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转借、抵押、联营或其他有损甲方利益的行为。

第六条补充约定：

承租期内，若因国家政策变动或不可抗力的因素需要提前终止本合同，甲方应提前半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必须按通知要求办理终止合同手续，按时退出所租用房屋，甲方不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但甲方必须负责退还乙方已交房租但未使用完时间的租金。

第七条甲方应提供产权证（或具有出租权有效证明）、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合同使用。

第八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商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与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即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农田水利设施用地 设施设备租赁合同免费优质篇五**

出租方(乙方)：

根据《\_合同法》及有关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平等、自愿、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租用场地之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 第一条 租赁场地及用途

乙方同意将坐落在 市 区 ，面积为 平方米的场地(以下简称该场地)，出租给甲方作广告发布或品牌宣传推广使用。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乙方应于 年月 日将该场地交付甲方使用。

## 第三条 租金及其支付方式

- 1、租金为每平方米 元/月，租金每月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
- 2、基于户外广告的报批程序，乙方同意甲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户外广告得到政府批准发布之日起开始计付租金。
- 4、以上款项甲方采用 方式支付，乙方在收到甲方支付的租金时，须向甲方提供国内有效的等值发票，否则甲方可顺延付款。

## 第四条 双方义务

### (一) 甲方义务

- 1、在租赁期内，甲方必须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场地。
- 2、在租赁期内，甲方必须服从该场地物业管理公司的管理。
- 3、甲方须按期向乙方交纳租金，并向该场地物业管理公司支

付因租赁场地而产生的管理费、水电费等费用。

## (二) 乙方义务

- 1、乙方须保证该场地的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楚，并享有处分该场地的权利。
- 2、租赁期内，乙方保证不将该场地外缘向外20米(即以该场地外缘任一点为圆心、半径为20米)范围内的土地及其附属物租与第三方作房地产广告用。
- 3、乙方在交付场地给甲方使用时，应保证本场地在出租使用时的质量符合安全使用及符合本合同的使用目的的要求。
- 4、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如乙方继续出租该场地，在相同条件下甲方享有优先承租该场地的权利，经同意后双方应另行签订租赁合同。

## 第五条 甲方与乙方的变更

- 1、在合同期内，如果甲方将该场地的租约转移给第三方时，本合同对第三方继续有效。
- 2、乙方转让该场地的土地使用权，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在同等的条件下，甲方享有优先购买权。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不能将该场地交付甲方使用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甲方应付总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 2、如因该场地的土地使用权权属发生纠纷或乙方原因导致影响甲方对该场地使用的其他情况，乙方负责解决该纠纷，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如乙方交付的场地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未能达到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第1、2、3项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其应付总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4、乙方不能按规定的日期把该场地交付甲方使用,从逾期交付之日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每日按 的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甲方应付总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5、如甲方拖欠应付乙方租金超过 日,乙方按每日 %计收甲方应交而未交款的滞纳金;如甲方未经乙方同意,拖欠月租金超过个月以上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场地,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应付而未付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6、由双方根据具体情况选择(只能选择一项):

(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租赁期内,双方不得提前解除合同。如甲方提前退租,甲方应提前天书面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支付余下租赁期内其应付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如乙方提前收回场地,乙方应提前天书面通知乙方,并向甲方支付余下租赁期内甲方应付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 )任何一方如需提前解除合同,须书面通知对方。自另一方收到通知之日起 日后,本合同自行终止。双方对此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 第七条 转让条款

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 第八条 免责条款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公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 第九条 法律适用

对本合同的订立、履行、解释、效力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_法律。

##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而发生争议的，合同各方应本着友好、写作的态度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可以提起诉讼，双方同意由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 第十一条 其它

-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有效期为一年，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其他约定：

(本页无正文)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或授权签约人)：